

第七部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一、公开本级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5 年度，巴州本级对 2024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共选取 11 个评价对象(包括部门整体评价 1 个，下级政府财政综合运行绩效评价 2 个，财政政策评价 1 个、政府采购项目 2 个以及其他重大项目 5 个)，评价资金总额达 5.38 亿元。评价类型覆盖“四本预算”及部门整体、下级政府财政运行、财政政策、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方面。目前整体评价工作已完成，形成了 11 个评价报告。

落实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评价结果公开有关要求，巴州财政局组织局相关业务科室、被评价单位已在同级政府门户网站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了公开。（具体项目见附表，相关报告公开情况可在同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2 个项目报告涉及涉密及敏感信息，不予公开）。

2024 年度巴州本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序号	评价报告
1	2024 年度巴州统计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	2024 年度巴州农业科学研究院 2024 年棉花产业集群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3	2024 年度巴州民政局社会服务设施兜底工程-儿童福利设施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2024 年度巴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5	2024 年度巴州红旗高级技工学校（巴州红旗中等职业学校）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	2024 年度巴州博斯腾湖科学研究所博斯腾湖化学需氧量（CODcr）超标溯源及监测平台建设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7	2024 年度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8	2024 年度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才服务中心 5111 人才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9	2024 年度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二、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目标管控上：持续推进强责任、控预算、建体系。

一是压实各级责任。州党委、政府始终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中心工作重点、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摆在突出位置，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研究，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推进，在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州政府党组集体学习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指示精神，反复研学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带动各级各部门树牢凡预算必核绩效、凡支出必评实效的理念。制发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评事项。

二是严格把控预算。坚持把守好“钱袋子”作为党政主责主业，以“过紧日子”为原则，以“把钱用在刀刃上”为目标，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投入民生占比 70%”为牵引，有效发挥州党委财经委牵头抓总作用，年末财经会研究听取上一年预算绩效执行情况 and 审核下一年度预算项目安排工作，分月研究预算执行情况，严控非刚性、非重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把党的领导、政府紧抓落实到预算安排、管理、执行全过程。

三是健全责管体系。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充分利用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构建“前有严格审核，中有动态监控，后有跟踪问效”责任体系；统筹部门主体、人大监督、

审计查核、三方评估等力量，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抓、财政主责、部门主体、人大审计三方机构联合监督”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今年，除涉密部门、涉密项目以外，首次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同步公开，完成 3936 个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 851 个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分别涉及资金额 106.73 亿元、283.94 亿元。

（二）过程管控上：持续深化前评估、中监控、后评价。

一是事前绩效评估从严从紧。坚持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从源头严把财政资源配置关，围绕当年新出台重大政策和项目实施，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资金筹措合规性以及财政承受能力等方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有效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精准性。今年以来，全州开展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4 个、涉及资金 1.27 亿元。

二是事中绩效监控从实从细。突出 5 月、8 月底 2 个时间节点，集中对各单位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及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开展“双监控”，对偏离预定绩效目标或执行进度缓慢项目及时预警、纠正调整、查漏补缺，对连续两次绩效监控不合格且拒不整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不得评为“优”“良好”档次。全州开展 5 月绩效监控项目 4397 个、涉及资金 115.93 亿元，开展 8 月绩效监控项目 4826 个、涉及资金 137.39 亿元，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监控 851 个、涉及资金 326.12 亿元。

三是事后绩效评价从精从准。坚持刀刃向内，对所有项目支出组织开

展单位绩效自评，对各部门不低于预算总额 20%的项目组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截至目前，全州共完成 2023 年 5532 个项目绩效自评、涉及金额 190.16 亿元，完成 865 个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17.27 亿元。

（三）质效管控上：持续发力优指标、盯重点、促公开。

一是优化调整绩效管理指标。坚持分类实施，在自治区分行业分领域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基础上，结合实际新增 2 个大类 8 条共性指标，确保各项绩效目标更明确、举措更细致，为预算单位科学高效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二是扎实做好重点项目评价。**制定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采取聘请专业化第三方机构方式，对全州 2023 年 56 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9.22 亿元，内容涵盖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采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等方面，涉及产业发展、教育科技、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此外，以博湖县、和硕县为重点，创新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实效评价，真实掌握工作进展，及时发现短板不足，指导县市以点带面针对性做好固强补弱、改进提升工作，评价成果得到有效转化运用。**三是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依法依规公开预算绩效管理成果，切实将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置于阳光下运行，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各项工作更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除经批准的涉密单位以外，全州公开年初预算安排

项目 3565 个、涉及资金 98.36 亿元，公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项目 808 个、涉及 267.63 亿元，公开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4904 个、涉及资金 166.71 亿元，公开部门评价项目 774 个、涉及 92.48 亿元，公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56 个、涉及资金 9.22 亿元。